

固 原 市

原州区畜牧技术推广服务中心文件

原牧技字〔2025〕9号

原州区 2025 年稳定肉牛产业发展 项目实施方案

根据自治区农业农村厅下达的《关于印发 2024 年自治区稳定肉牛滩羊产业发展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宁农（牧）发〔2024〕19 号）文件要求，为了确保原州区 2025 年稳定肉牛产业发展项目实施，推进良种母畜扩群增量，夯实产业基础，结合我区实际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目标任务

以稳固产业基础，促进农民持续增收为目标，通过政策引导、项目支持，带动补栏肉牛良种母牛 5500 头以上。

二、实施内容

（一）实施内容 重点对辖区肉牛存栏在 50 头以上的经营主体补栏的优质后备母畜进行补贴，推进全区肉牛存栏稳定，完善联农带农机制，带动农民稳定增收，

（二）实施范围 原州区 11 个乡镇范围内存栏 50 头以上的肉牛养殖经营主体（企业、合作社、家庭农场）。

（三）补贴标准 对从外县购进后备母牛每头补贴 500 元，每个经营主体补贴不超过 100 万元。

三、实施时限

2025 年 3 月-2025 年 11 月

四、资金使用计划

项目计划投入补贴资金 275 万元，主要对实施主体补栏的优质后备母畜进行补贴，资金来源为 2024 年自治区稳定肉牛滩羊产业发展项目专项资金，

五、实施步骤

（一）前期申报。本实施方案通过原州区人民政府网站进行公示，向社会公开，接受社会监督，公示时间 7 天。在本实施方案公示无异议后，项目实施主体向畜牧中心提交项目申报资料，包括申请报告、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法人身份证复印件、开户许可证、检疫证、肉牛存栏影像资料等，

（二）确定补贴对象。依据前期经营主体申请情况，畜牧中心组织人员进行实地核实验收后，确定补贴对象，并在原州区人民政府网站进行公示，确保公正、公平。

（三）资金拨付。项目验收合格后，验收结果经公示无异议后，一次性兑付补助资金。

六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成立由区畜牧中心主任为组长，主管项目副主任为副组长，抽调技术人员组成项目实施小组，负责项目实施方案制定以及项目实施、资金拨付、绩效评价等工作。

（二）强化技术服务。抽调技术人员加强科技服务，加大技术培训力度，提升补栏母畜饲养管理水平。

（三）强化资金管理。实行严格的财务管理制度，建设资金在使用上严格执行“专帐、专户、专款”管理，杜绝项目资金的截留和挤占挪用。

附件：原州区 2025 年稳定肉牛产业发展项目绩效目标
自评方案

(此页无正文)

原州区畜牧技术推广服务中心
2025年3月9日



固原市原州区畜牧技术推广服务中心

2025年3月9日印发

共印 3 份

附件

原州区 2025 年稳定肉牛产业发展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方案

为确保原州区 2025 年稳定肉牛产业发展项目任务落实、充分发挥项目资金效益，现按照上级部门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，特制定本自评方案。

一、评价原则

（一）科学规范、客观公正。按照“公平、公开、公正”原则，科学规范评估程序和方法、量化考核内容和标准，全面、准确、客观地衡量工作绩效。

（二）简便易行、稳步推进。选择能够衡量政策项目绩效，具有权威性和代表性的关键指标，易于操作和衡量；评估方法和程序要科学简便，按计划稳步推进。

（三）定量定性、综合评价。评估指标能量化的一律量化，不能量化的要明确评估标准，并对每个指标合理赋分，自评为主，审核监督，通过考核评估，有效实现对政策项目绩效的综合评价。

二、评价指标

依据《原州区 2025 年稳定肉牛产业发展项目绩效目标自评方案》要求，对项目实施绩效情况进行自评，根据实际情况，绩效评价共设立三级指标，一级指标 3 个，二级指标 9 个，三级指标 9 个。

三、绩效评价。绩效评价工作由原州区畜牧中心对项目实

施情况进行绩效自评，按照项目绩效考核总体要求，对照自评方案设置的评价指标逐项进行打分，绩效评价结果上报相关部门并公开使用。

（一）评价方式。原州区畜牧中心组织人员评价。

（二）评价办法。自评小组对照《原州区 2025 年稳定肉牛产业发展项目绩效目标自评方案》中的绩效目标和项目管理等相关考核内容，逐项评价、打分。

（三）综合评价。项目绩效评价考核分优秀、良好、合格、不合格四个档次。90 分（含 90 分）以上为优秀（含 90 分）；80-89 分（含 80 分）为良好；70-79 分（含 70 分）以上为合格；70 分以下为不合格。

四、时间安排

2025 年 11 月底之前，原州区畜牧中心逐项对照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自评打分，撰写自评报告并上报原州区农业农村局。

五、有关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协调。原州区畜牧中心专门成立领导小组，明确相应责任人和联络员，落实各项工作任务，确保全部绩效指标扎实有序完成。

组 长：	郜军荣	畜牧中心主任
成 员：	韩 鹏	畜牧中心副主任
	周世平	畜牧中心办公室主任
	王 维	畜牧中心高级畜牧师
	赵满飞	畜牧中心高级兽医师
	丁彦珍	畜牧中心畜牧兽医师

(二) 严格落实责任。实行目标管理责任制，任务分工要明确，做到责任到人，同时强化组织协调，严格按照绩效考核内容要求开展自查自评。切实做到实事求是、客观公正。

附表：原州区 2025 年稳定肉牛产业发展项目绩效目标
申报表

附表

2025年原州区稳定肉牛产业发展项目项目

绩效目标申报表

(2025年度)

项目名称	2025年原州区稳定肉牛产业发展项目		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	郜军荣
主管部门	原州区农业农村局		项目实施单位	原州区畜牧技术推广服务中心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		275	
	其中：自治区财政资金		275	
	县市资金		0	
年度总体目标	项目计划投入补贴资金 275 万元，对存栏 50 头以上补栏后备母牛的经营主体进行补贴，补贴 500 元，计划补贴 5500 头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补贴后备母牛 (≥**头)	5500
		质量指标	后备母牛验收合格率 (**%)	100
	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时限 (2025 年 11 月底前)	2025 年 11 月底前
		成本指标	投入财政补贴资金 (=**万元)	275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经营主体养殖效益	提高
		社会效益指标	示范带动作用	明显
		生态效益指标	种养结合、绿色发展水平	提升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推动肉牛产业高质量发展	长期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对象满意度 (≥**%)	95